

团 体 标 准

T/CBWA XXXX-XXXX

锅炉生产单位质量保证工程师能力评定
导则

Guidelines of Qualification Assessment for Quality Assurance Engineers of Boiler Manufacturers

(征求意见稿)

2019-X-X 发布

2019-X-X 实施

目 次

前言.....	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总则.....	1
5 基本要求.....	2
6 评定程序.....	2
7 监督管理.....	3
8 附则.....	3
附录 A 锅炉生产单位质量保证工程师培训考核申请表.....	4
附录 B 锅炉制造单位质量保证工程师证书样本.....	5
附录 C 锅炉安装单位质量保证工程师证书样本.....	6

前 言

本标准按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中国锅炉与锅炉水处理协会锅炉技术委员会提出、归口管理和负责解释。

本标准起草单位：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

锅炉生产单位质量保证工程师能力评定导则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锅炉生产单位质量保证工程师能力的评定办法。
本标准适用于对锅炉生产单位质量保证工程师能力的评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TSG 07-2019 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质量保证工程师 quality assurance engineer

由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任命,协助最高管理者对锅炉生产质量保证体系的建立、实施、保持和改进负责,应当为管理层成员。

3.2

能力评定 assessment of qualification

按程序进行的旨在确定锅炉生产单位质量保证工程师是否具备本标准规定的能力的评定工作。

4 总则

4.1 根据锅炉生产行业现状和发展需要,中国锅炉与锅炉水处理协会(以下简称“中锅协”)对锅炉生产单位质量保证工程师(以下简称质保师)开展评定工作,以提高锅炉生产单位质量保证工程师的工作能力,加强锅炉产品生产中的质量管理,推动锅炉设备的高质量发展。

4.2 能力评定工作包含培训、考核、发证等，中锅协采取集中办班和考核的方式进行。申请锅炉生产单位质保师的人员，应按本办法要求参加能力评定，评定合格后取得质保师证书。

4.3 新申请或已取得锅炉生产许可证的单位，均可以推荐人选参加能力评定。质保师取得的证书级别，应与本单位申请或取得的生产许可级别相符。

4.4 质保师的合格类别分为制造和安装两个类别，级别分为 A 级和 B 级两个级别。

4.5 质保师证书有效期为五年，期满前 6 个月提出换证申请，考核合格后换证。

5 基本要求

5.1 质保师的基本条件

- (1) 质保师应是企业管理层成员，并与锅炉生产单位签订了劳动合同；
- (2) 具有锅炉生产质量管理或者检验工作经历、理工类专业教育背景和工程师职称；
- (3) 熟悉《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和有关锅炉法律、法规、标准，具有较全面的锅炉相关专业知识；
- (4) 具备公正、廉洁、科学、严谨的工作作风和管理能力。

5.2 质保师职责

- (1) 组织贯彻、实施有关特种设备的法律、法规、安全技术规范及相关标准，对质量保证系统的实施负责；
- (2) 组织制订质量保证手册、程序文件等质量保证体系文件，批准程序文件；
- (3) 指导和协调、监督好质量保证体系各质量控制系统的工作；
- (4) 定期组织质量分析、质量审核，并且协助进行管理评审工作；
- (5) 实施对不合格品(项)的控制，行使质量一票否决权；
- (6) 组织建立和健全内外部质量信息反馈和处理的信息系统；
- (7) 有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如实反映质量问题的权力和义务；
- (8) 组织对质量控制体系责任人员及其相关人员定期进行教育和培训。

6 评定程序

6.1 培训

申报人应由锅炉生产单位向中锅协提交申请表（详见附录 A）一份；申报人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学历证书复印件、近期两寸免冠照片、所在单位锅炉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各一份。协会根据申报情况组织培训实施。

6.2 考核

6.2.1 中锅协组织有经验的高级工程师 3 至 5 人组成生产单位质保师考核组（以下简称考核组），进行考核工作。质保师考核分为条件考核和理论知识考核。条件考核的内容见本办法第 5 章要求。理论知识的考核为中锅协印发教材中的有关内容及有关锅炉法规、标准知识。

6.2.2 条件考核采取审核申报资料的方式，判定申报人的条件是否与本办法第 5 章的规定相符；理论知识的考核采取限时开卷笔试的方式，由中锅协拟定试题，试题总分为 100 分。

6.2.3 考核结论分为合格、不合格两种。

（1）条件考核的结论为与本标准第 5 章的规定相符为合格。

（2）理论知识的考核成绩达 70 分以上（包括 70 分）为合格。

（3）申报人的条件、理论知识考核均达到合格条件时，总结论定为合格，如其中一项不合格，总结论为不合格。

（4）考核后，考核组在申报人的申请表有关栏目中签署意见，并附理论笔试成绩汇总表及试卷报中锅协审批。

6.3 发证

（1）中锅协接到考核组的考核报告后，对考核合格的人员及时在申请表有关栏目中签署批准意见，签发证书。

（2）证书（详见附录 B、附录 C）及申请表，由中锅协统一印制。

（3）中锅协将统一公布取得证书人员的姓名、工作单位、类别、级别和有效期。

7 监督管理

7.1 质保师因工作失误造成重大质量问题，则由中锅协吊销其证书，所在生产单位应负责将证书上缴中锅协。

7.2 在证书有效期内，中锅协将组织技术培训工作，质保师应按要求参加培训。

7.3 在证书有效期内，质保师调入另一生产单位从事同样的工作时，须向中锅协办理变更手续。

8 附 则

质保师的培训考核工作所需费用由申请单位承担。

附录 A

锅炉生产单位质保师培训考核申请表

姓名		性别		照片 (加盖单位公章)
身份证号码				
专业		职称		
学历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部门及岗位名称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安装			
生产级别和范围				
通讯地址(邮政编码)				
劳动合同起止日期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从事锅炉生产质量管理工作的经历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		部门及岗位名称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条件考核成绩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理论考核成绩	分数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考核组成员				
考核组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协会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协会领导签字			日期:	

附录 B

锅炉制造单位质保师证书样本

正面：

锅炉制造单位质保师证书

证号：

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名称：.....

初次领证日期：.....级别：.....

有效期：.....至.....

中国锅炉与锅炉水处理协会颁发

反面：

变更内容		变更日期（印章）
注 意 事 项	1、不得私自涂改；2、逾有效期，证件自行作废； 3、证书在有效期内，发生行业内调动，经向中锅协办理变更手续，证书变更后有效。	

附录 C

锅炉安装单位质保师证书样本

正面：

锅炉安装单位质保师证书

证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名称：.....

初次领证日期：..... 级别：.....

有效期：..... 至

中国锅炉与锅炉水处理协会颁发

反面：

变更内容		变更日期（印章）
注 意 事 项	1、不得私自涂改；2、逾有效期，证件自行作废； 3、证书在有效期内，发生行业内调动，经向中锅协办理变更手续，证书变更后有效。	